

## 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公告

根据《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达到或跌破0.2500元时,申万环保A份额(场内简称:环保A,基金代码:150184)、申万环保B份额(场内简称:环保B,基金代码:150185)、申万环保份额(场内简称:申万环保,基金代码:163114)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8年8月29日,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积极进取类份额(申万环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阈值0.2500元,在此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申万环保B份额近期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可能发生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之申万环保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当发生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时,份额折算后申万环保A份额与申万环保B份额的份额数始终保持1:1配比;份额折算前申万环保A份额持有人的资产与份额折算后其持有的申万环保A份额的资产及其持有的新增场内申万环保份额的资产之和相等;份额折算前申万环保A份额的持有人在份额折算后将持有申万环保A份额与新增场内申万环保份额。因此,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的变化,由持有单一的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的情况。

二、本基金之申万环保B份额表现为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高的特征,当发生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时,份额折算前申万环保B份额的资产与份额折算后申万环保B份额的资产相等。因此,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不发生变化,仍为持有单一的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

三、申万环保A份额、申万环保B份额在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变化。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四、根据合同规定,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申万环保B份额的净值可能与触发折算的阈值0.2500元有一定差异。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若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申万环保A份额与申万环保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申万环保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基金合同及《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COF)2018年9月3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8月30日

|                |   |
|----------------|---|
|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基金名称           | 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P)   |
| 基金简称           | 诺安油气能源(COF-LOP-LOP)   |
| 基金代码           | 320201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P)基金合同》、《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P)招募说明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18年9月3日   |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2018年9月3日   |
| 暂停定投业务起始日及原因   | 2018年9月3日   |
|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及风险提示 | 因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P)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约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境内证券市场,赎回及定投业务的风险较大,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 |

注:本基金2015年2月17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场内交易简称为“诺安油气”,场内交易代码为“163208”。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将于2018年9月3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自2018年9月4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  
请投资者及时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时间跨越节假日带来不及资金在途的损失。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36,或至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中小盘混合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协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11,以下简称“诺安中小盘混合”)参加中

国工商银行开展的“工银理财”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工商银行手机银行购买“AI投基金组合”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期限  
本次优惠活动时间请以中国工商银行公示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三、具体优惠费率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工商银行手机银行渠道A投服务功能申购诺安中小盘混合,申购费率享有1折优惠。  
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活动期间,业务开始或结束办理的具体时间及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为准,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中国工商银行的规定为准,本活动解释权归中国工商银行所有,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优惠活动结束后,将恢复原申购费率优惠,届时请投资者留意中国工商银行页面显示的活动内容。

3、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工行个人手机银行AI投服务功能中基金组合成分基金的前端申购手续费且产品处于正常开放期。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588  
网址:www.icbc.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36  
网址:www.lionfund.com.cn

风险提示: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和芯星通自然人所持股份的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18-08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斗星通”)于2018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和芯星通自然人所持股份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18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和芯星通自然人所持股份的关联交易的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就本次交易公告相关信息补充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必要性

黄磊先生与张正恒先生作为和芯星通核心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通过和芯星通设立的股权激励对象持股平台北京和芯智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本次转让股份分别为240,000.6667股、133,333.67股。

根据《和芯星通公司核心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及管理办法》及《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授予协议》,激励对象行权后可向控股股东申请转让方式实现退出,上述激励对象所持有的股份已经行权并已满5。《和芯星通公司核心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及管理办法》中确定的退出条件:

二、和芯星通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 主要财务数据        | 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18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40,311           | 46,509           |
| 负债总额          | 11,468           | 13,229           |
| 营业收入          | 12,739           | 6,508            |
| 净利润           | 6,879            | 8,443            |
| 净资产           | 28,843           | 33,280           |
| 营业收入          | 1,763            | 717              |
| 净利润           | 1,874            | 76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40           | -2,560           |

三、回购价格公允性说明

本次交易价格是根据《和芯星通公司核心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及管理办法》及《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授予协议》中的“退出机制与控股股东承诺”相关条

款确定,具体方式如下:

1、每股的购买价格为计划参与人向控股股东提出购买申请的上一年度公司每股净利润的95%。

2、PE等于交易参与人向控股股东提出购买申请的上一年度中属最低者的70%;

1) 北斗星通上一年的平均市盈率;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制造业”代码:C,行业大类代码:39,行业大类名称: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即C39,上市公司在中国主板(沪深两市)上一年的平均市盈率;

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行业大类代码:66,行业大类名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即I66,上市公司在中国主板(沪深两市)上一年的平均市盈率;

经计算,北斗星通上一年的平均市盈率为140.16,“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最近一年上市公司平均年市盈率为50.43;“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近一年上市公司平均市盈率为48.62,因此最终采用“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近一年上市公司平均市盈率(48.62)。

由上述价格确定方法,PE参照与和芯星通业务相近的C39和I66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市盈率(统计涉及的上市公司分别为331家和181家),具备行业代表性,因此公司认为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四、交易前后和芯星通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因舍入5,小数点存在差异)

| 股东名称             | 交易前持股比例  | 交易后持股比例  |
|------------------|----------|----------|
|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98.4030% | 99.0101% |
| 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1.5970%  | 0.9899%  |
| 合计               | 100%     | 100%     |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18-050

##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票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电子”)关于其进行股票补充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18年8月29日,三安电子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5,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73%)补充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相关手续已于2018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

三安电子为三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截止本公告日,三安集团持有本公司361,301,092股股份,累计质押63,800,000股股份;三安电子持有本公司1,213,823,341股股份,累计质押968,150,000股股份。两家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565,124,433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8.38%),累计质押1,031,950,000股,质押股份约占两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的65.93%。

三安集团和三安电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抗风险能力,因自身需求进行股票补充质押业务。未来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营业收入、投资收益及其他收入等,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三安电子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资金补足、追加质押、提前还款等。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18-051

##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8年8月29日,按公司副总经理张家宏先生和张中英先生的通知,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购买了本公司股份,具体如下:

| 姓名  | 职务   | 增持日期      | 增持数量(股) | 均价(元/股) | 增持金额(元)      |
|-----|------|-----------|---------|---------|--------------|
| 张家宏 | 副总经理 | 2018-8-29 | 75,100  | 16.41   | 1,196,271.00 |
| 张中英 | 副总经理 | 2018-8-29 | 76,200  | 16.39   | 1,219,524.00 |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18年8月30日起,上述销售机构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

一、适用基金

- 基金名称:
- 1、新疆前海联合海盈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A类份额基金代码:002247  
B类份额基金代码:002248
  - 2、新疆前海联合汇盈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A类份额基金代码:004699  
B类份额基金代码:004700
  - 3、新疆前海联合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份额基金代码:003180  
C类份额基金代码:003181
  - 4、新疆前海联合添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份额基金代码:003498  
C类份额基金代码:003499
  - 5、新疆前海联合国民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3581
  - 6、新疆前海联合沪深3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3475

- 7、新疆前海联合研究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份额基金代码:005671  
C类份额基金代码:005672
- 8、新疆前海联合泓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2780  
自2018年8月3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投等其他相关业务。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40-0099  
网址:www.qhlhfund.com
- 2.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17  
网址:www.essence.com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东莞证券自2018年8月30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截至2018年8月30日,本公司通过东莞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情况如下:

| 基金代码   | 基金简称         | 申(认)购 | 赎回 | 定投 | 转换 |
|--------|--------------|-------|----|----|----|
| 000846 | 中融货币C        | √     | √  | √  | √  |
| 000847 | 中融货币A        | √     | √  | √  | √  |
| 000876 | 中融货币B        | √     | √  | √  | √  |
| 001387 | 中融新经济混合A     | √     | √  | √  | √  |
| 001388 | 中融新经济混合C     | √     | √  | √  | √  |
| 000909 | 中融添利债券A      | √     | √  | √  | √  |
| 000910 | 中融添利债券C      | √     | √  | √  | √  |
| 000913 | 中融恒泰纯债A      | √     | √  | √  | √  |
| 000914 | 中融恒泰纯债C      | √     | √  | √  | √  |
| 000978 | 中融恒金增利货币A    | √     | √  | √  | √  |
| 000979 | 中融恒金增利货币C    | √     | √  | √  | √  |
| 000926 | 中融恒信纯债A      | √     | √  | √  | √  |
| 000927 | 中融恒信纯债C      | √     | √  | √  | √  |
| 004671 | 中融核心成长       | √     | √  | √  | √  |
| 005649 | 中融智选红利股票A    | √     | √  | √  | √  |
| 005670 | 中融智选红利股票C    | √     | √  | √  | √  |
| 005758 | 中融量化精选POF(A) | √     | √  | √  | ×  |
| 005759 | 中融量化精选POF(C) | √     | √  | √  | ×  |
| 006230 | 中融医疗健康混合A    | √     | ×  | ×  | ×  |
| 006241 | 中融医疗健康混合C    | √     | ×  | ×  | ×  |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基金正常申(认)购赎回期。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0日

##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证券代码:002370

证券简称: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2018-046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收到陈奕琪女士、陈佳琪女士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其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2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96%)。本次减持计划,陈奕琪女士、陈佳琪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进行,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合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进行,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4%,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合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陈奕琪、陈佳琪  
2、股东持有股份情况:截至本公告日,陈奕琪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0,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73%,其配偶仇旭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097,04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75%,合计持有公司40,097,04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48%;陈佳琪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0,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73%,其配偶仇伊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8,087,33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7%,合计持有公司38,087,33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1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拟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陈奕琪女士、陈佳琪女士所持股份均通过协议转让获得,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1月3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

4、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陈奕琪女士拟减持不超过1600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98%;陈佳琪女士拟减持不超过1600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98%;

陈奕琪女士、陈佳琪女士合计拟减持不超过3200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96%(若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5、减持期间: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合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4%,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合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三、承诺事项

陈奕琪女士、陈佳琪女士计划减持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陈奕琪女士、陈佳琪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份价格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陈奕琪女士、陈佳琪女士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1、陈奕琪女士、陈佳琪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0日

股票简称: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18-080

##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

网络投票的股东28人,代表股份 51,568,40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9632%。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3、本次会议的通知情况  
2018年8月1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9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28日15:00至2018年8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